

证券代码：300178

证券简称：*ST 腾邦

公告编号：2021-09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叠加实施
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国际”或“公司”）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3.1 条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股票交易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211 号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公司为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集团”）向周世平的三笔借款 2,625.98 万元（未诉讼或申请仲裁）、5,000 万元（已申请仲裁但尚未开庭）及 5,000 万元（已申请仲裁但尚未开庭）提供担保，以上担保事项未履行审议程序。上述担保事项，因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对周世平案进行开庭审理及裁决，以及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提交的重整申请，深圳中院尚未作出裁决，预计此事项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9.4 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27 日（星期四）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腾邦”，证券代码不变，仍为 300178，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20%。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2、股票简称：*ST 腾邦；
- 3、股票代码：300178；
- 4、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5 月 6 日；
- 5、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5 月 27 日；
- 6、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20%。

二、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1、被实施退市风险的原因

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3.1 条第（三）项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2、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211 号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公司为腾邦集团向周世平的三笔借款 2,625.98 万元（未诉讼或申请仲裁）、5,000 万元（已申请仲裁但尚未开庭）及 5,000 万元（已申请仲裁但尚未开庭）提供担保，以上担保事项未履行审议程序。上述担保事项，因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对周世平案进行开庭审理及裁决，以及公司向深圳中院提交的重整申请，深圳中院尚未作出裁决，预计此事项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9.4 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积极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内部控制培训，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继续组织开展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法律法规培训，尤其是要提高风险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组织公司及分子公司相关业务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督促管理层采取措施，积极响应国家、省、市及地方政府号召，结合各级政府关于妥善解决民营企业资金困难所采取的一系列扶持政策，从而消除经营状况恶化的影响因素；竭力推动破产重整事项的进程，尽早解决债务危机及资金紧张的局面，以保持公司的持续经营。同时，公司根据调整的经营战略，对业务进行优化整合，利用 20 多年的资源积累、渠道沉淀及技术创新，积极引入科技核心能力，将主营业务定位于“科技×渠道×服务”为依托的新型商业服务，为公司发展提供新增长点。

3、（1）督促公司尽快完成与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集团”）关于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易行”）股权转让的相关工作，按约定完成工商变更和收取相关款项；（2）督促公司管理层积极与腾邦集团和融易行沟通，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和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定期进行合理减值测试。

4、督促公司管理层依照法定程序完成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集团”）的破产清算工作。旅游集团已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旅游集团进行破产清算；公司争取尽快完成法律程序，消除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5、（1）督促公司成立专项小组，逐步恢复对深圳市喜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游国旅”）的控制。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紧急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改组的议案》，拟通过对喜游国旅的董事会改选和改善喜游国旅的治理结构，逐步恢复对喜游国旅的控制。（2）依据收购喜游国旅时的对赌协议，要求原股东对喜游国旅进行回购。公司已经启动诉讼以及仲裁法律程序，主张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要求对赌人回购喜游国旅股权，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发出开庭传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开庭审理，公司应积极应对庭审事项，尽最大努力保

护公司利益。

6、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高效的沟通机制与渠道，督促子公司优化内部管理，及时反馈经营情况及经营业绩，确保子公司股权处置按照公司内控制度执行。

7、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会计师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积极开展与相关人员的沟通工作，督促其积极配合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同时，根据审计或复核结果加大整改力度，争取尽快完成整改以消除影响。

8、继续加强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避免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客户、供应商和本公司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加强对占用资金的回收工作，定期进行合理减值测试。

9、安排公司财务部门、法务部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与客户、债权人、法院、检察院等各方面沟通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尽力争取相关方的理解与支持，对公司下一步的工作方案给予支持和配合，力争早日解决诉讼和纠纷事项，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3.10条的规定，首个会计年度即2021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1、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2、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5、虽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

退市风险警示；

6、因不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桃花路9号腾邦集团大厦

电话：0755-83663222

传真：0755-83663222

邮箱：tt@tempus.cn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26日